海边人家

野味三叠

□蒲斌军

儿时乡野,清贫寡淡如白水。苹果是珍品,糖果更是稀有。四十多年前,一辆拖拉机吭哧吭哧自城里驶来,载着满车花生糖。村人蜂拥而上,剥开灰白的糖纸,黏糊糊的,裹着糖块里细碎的花生粒。咬一口,那粘牙劲儿,倒像是嚼也嚼不烂的泡泡糖。后来才恍然,这原是城里工厂弃置的过期之物。那时乡人懵懂,哪里懂得“过期”二字?只当是喂猪的料,好在吃了竟也无事——饥饿,早已先于头脑与肠胃,默认了这侥幸的甘甜。

天高地阔,倒也不至于真断了野味。秋冬时节,弹弓便成了我们这群半大孩子的利器。麻雀是寻常猎物,成群聒噪,栖在光秃秃的枝丫上。我眼力尤准,若撞见呆笨些的鸟儿,运气好时,一石竟能砸晕几只高处傲然独立的白头翁。偶尔听闻远处山坳传来猎枪轰响,惊飞鸟雀,啪啪几声后,必有东西从高处栽落。麻雀也好,白头翁也罢,褪羽剥皮,撒点盐,倒些酱油,搁锅里煎烤片刻,那香气便悠悠然钻满了整个灶间——鸟肉紧实,全是精瘦的,小口撕扯着,嚼劲十足,齿间满溢着别样芬芳,仿佛浓缩了高枝上的风霜与自由。

离家不远处有片茂密的竹林,风吹过时沙沙作响,那是另一种蕴藏美味的所在。耐心寻觅,便能发现竹竿上微小的孔洞,渗出湿漉漉的黏液,凑近细听,窸窣的啃噬声若有似无,里面多半就藏着肥胖的竹虫(竹象甲的幼虫)。用小柴刀沿纹理小心劈开竹筒,便能见到那乳白肥硕的身躯慵懒蜷缩着。捉来用削尖的竹签穿了,在烧热的铁板或瓦片上慢火烘烤。眼见乳白的虫身渐渐焦黄鼓胀,散发出混合油脂与坚果的奇异焦香。咬下去,“咔嚓”轻响,专挑肥硕的,真像吞下一颗颗“蛋白炸弹”,在口中炸开原始浓烈的野性滋味。偶有胆大同伴,生吞刚挖出的竹虫,滑溜冰凉带着竹涩土腥,见识了更为本真的野性。

展茅茅洋蛏子湾的虾塘,因海水倒灌,泥鱼随之大量涌入。塘主为除异类,索性号召大人孩子免费垂钓。左右人家剥出虾肉作饵,随意抛竿,那泥鱼贪嘴得很,一拉即得,颇不费力。泥鱼去脏,油里过一遍便出锅,肉质细软,但我总觉得它那滑腻腻的、裹着黏液的表皮和腹腔里若有若无的土腥气挥之不去,只动了几下筷子就夹向别处。农忙时节,抽空到螺门滩涂的沼泽处捉红钳蟹,是我们最大的乐趣之一。至于为何叫“红钳蟹”,大约是因它那一只高举的赤红巨钳,挥舞起来如迎风招展的小红旗,耀武扬威!捉蟹之道,各显神通。笨者掘洞,蟹闻动静早溜得无影无踪;略巧者系棉线于洞口,待蟹探头探脑,一拉缚住其钳或腿,可也费时费力;最直接粗暴者,洞口撒些农药,蟹被那刺鼻的气味呛得慌忙逃出洞口,只管弯腰捡拾便是。所得之蟹或爆炒,红亮诱人,或腌渍,咸香下饭。最受我们追捧的,自然是那硕大坚硬的蟹钳了,雪白的钳肉饱满紧实,蘸点酱油醋,送入口中大力咀嚼,那“咔嚓咔嚓”的迸响,脆生生,响当当,竟成了童年记忆里最豪横、最满足的乐章。

离开农村多年,所谓的野味也渐成永远的记忆。只是与人闲聊回味童年时,那些捉过的、吃过的“美味”会自然而然地流淌出来。竹虫似乎早已绝迹,鸟儿也不能随便打了,红钳蟹、泥鱼少之又少,只在乡间马路菜场偶尔见得一二。更有一些,成了保护名录上的贵客,比如麻雀、野鸭、野猪等。倒是之前让我们嫌弃甚至避之不及的,如粗糙的番薯汤、滑腻的黄鳝羹,成了城里餐桌上的“养生”美味,身价倍增。

如今,食物丰盛得近乎奢侈。超市货架层层叠叠,琳琅满目。然而目光扫过,舌尖却难起波澜。双休日,丈母娘辛苦烧了一桌菜,加了来自老家的野味,女儿一脸愁容,“外婆,你烧的啥菜,我不想吃。”看着一桌的菜,听着女儿的抱怨,回想当年母亲见我和哥哥埋怨饭菜难吃时,提高嗓门说“小鬼你们没经历过饥荒,那会饿晕了啃树皮吃呢”的场景……

古语有云“饥时糠也甜,饱时蜜也嫌”,诚不我欺。饱腹的安逸,无声消磨了味蕾的敏锐与对滋味的虔诚。唉,那些童年的野味早已被揉进岁月的炉膛深处,凝固成记忆中永不冷却的结晶。这结晶的核心,便是“饥饿”。它锁住的,不仅是匮乏年代的滋味密码,更是对每一粒微尘、每一缕香气都全神贯注的、野性蓬勃的感知力。

盛宴当前,我们餍足,却也遗失了因饥饿而生、对世界滋味最虔诚的感知力……诚为可惜。

屋檐下

掸桂花

□洛水

这几日,凉爽的微风中总夹杂着阵阵香甜的味道,我循着香味,一转头便发现不远处的公园里几株金桂开了,好似一个个穿着华贵的丽人。过路的行人正兴致勃勃地摆弄着手机与它们合影,临走时再折上一枝,满心欢喜。

此时,家住枫树村上盛家的外婆打来了电话,说是家里的桂花也开了,花开正盛已至中期,拂面的轻风,和煦的阳光,综合各种条件,这几日掸桂花是最好的。外婆是我先生的外婆,自从我嫁给他,每年我都会跟着婆婆去她母亲家参加此项活动,那棵金桂树是婆婆的祖爷爷种的,至今已近百年。

老金桂种在半山坡的平地上,它主干粗壮,枝条苍劲,虬干盘曲,深褐色的树皮皴裂如龙鳞,沟壑和瘤节纵横交错,刻满了经年累月的沧桑,每逢金秋,枝丫上开满了千朵万簇的金铃,微风一吹,金色浪涛翻涌不息,整座庭院便坠入蜜色温柔乡,琥珀色梦境中。年复一年的日子里,枝干如虬龙般自由地朝四面八方舒展,今年几乎快触碰到了半坡上自建的老屋。婆婆说:“周六你休息,要不周六我们一起去掸桂花吧。”我欣喜地答应。

从高亭驱车前往外婆家,途经石马岙村,路边成片的金黄色稻田里稻穗正低头弯着腰,有些田地已收割完,留下一堆堆的秸秆,有些田地里农人们正忙着收割,一农妇正端一壶热茶往田埂走来,让我不禁想起几句童谣:稻穗坠弯禾竿腰,镰刀霍霍割秋涛。东家阿婆送茶来,碗里飘着桂花香。

婆婆和我先生早我一步到外婆家,地上早已铺上干净的塑料布,围着老桂树,离树心半米开外呈圆形铺开,布与布之间紧密相连重叠在一起,树的外圈也被婆婆铺上了几块农家自用细密小孔的网布。屋角边还放着几只编织密度不同的竹篾,它们大小不一,

统称为簸箕,地里的番薯丰收制作番薯干也用它来盛放晾干,家家户户年前各种鱼鲞的晾晒也离不开它。半坍塌的老屋墙边整齐地靠着几根长短不一的毛竹竿,用来掸落高矮不一的树冠上的桂花,由于经年累月地摸这毛竹竿,它的外表似包了一层浆,用起来顺滑又顺手。外婆踱着碎小缓慢的步伐,笑眯眯地捧着茶具从自家翻建的水泥山路朝我们走来。不停地招呼着:“渴了喝,渴了喝。”

我先生挑了一根最长的竹竿,轻松爬上了老树,仰头眯眼寻找金绿相间的树冠里“最佳落笔”处,突然,他高喝一声:“掸桂花啦!”当竹竿和桂花树碰撞在一起,金色的花雨,簌簌而下,在空中旋转、飞舞划出无数道璀璨的金线,香气立马四散开来。我也挑一支称手的毛竹竿,沿着金桂树低垂的最外圈的位置,举竿自上而下地用力,此时三百六十五个日夜的思念幻化成铺天盖地的甜蜜风暴,那层层叠叠的花毯,从枝丫垂落,恍若从天上宫阙洒落的碎玉流霞。“妈妈,这也太有趣了,我也要掸,我也要掸。”女儿兴奋地叫了起来,扛起一根与她身高相差好几倍的竹竿,猛地朝树上甩去,万千金粟随风而下,落在了外婆花白的发间、女儿细嫩的肩头和那垫在地上花绿的塑料布上。“哈哈哈……我像不像仙女。”女儿笑靥如花,一时竟辨不清是花在人中,还是人在花中。

“差不多了,差不多了。”婆婆把塑料布猛地往前抖了几下,桂花们便团成金黄一片,婆婆捡拾掉大的枝叶,再用自制的粗孔簸箕筛一遍,就留下纯度百分之七八十的金桂了,接着一次次捧起部分桂花,轻轻揉搓几下,使花和碧绿的花梗分离,然后找一个孔目较小的簸箕过筛几遍,这样基本可以装进自带的容器里了,或是桶或是盆,带回家中细细挑。

这是一项非常需要耐心的活,将桶里的金桂倒到最大的簸箕上,一家人围坐在簸箕边上饶有默契地各自挑着。婆婆戴上老花镜边挑边给我们讲她小时候的故事。从前日子艰难,家里一年四季的吃穿用度全靠几亩田里刨出来,初春后山的毛竹笋和九月的金桂都是难得的俏食,鲜嫩的竹笋和油亮亮的猪肉炒在一起,那是要请大客人的。桂花一般筛完挑完早早挑去集市售卖,余下小部分称几两白糖回家,腌制糖桂花,没几天糖和金桂融合在了一起,色泽如蜂蜜般金黄透亮,香气扑鼻,这时用来炒桂花年糕,那真是人间绝顶的美味。

“哇,花里有小青虫,妈妈,救命。”女儿突然尖叫起来,一边慌慌张张地将其扔在地上,我捡来一看,原来是小青虫这家伙把嫩叶当床,金桂当被,团成一团伺机混在里面呢。“我们小时候也把它炒在年糕里了呢,现在的新名词叫增加蛋白质,是不是?”婆婆的这番趣谈逗得我们前仰后合,笑得差点从椅子摔下去。

在全家人的齐心协作下,桂花终于挑拣完了。婆婆计划将其分成三份:一部分用白糖来腌制,选一个圆形透明的玻璃罐,撒一层桂花舀几勺糖,一层一层依次堆叠而上,不消几日便能制成糖桂花,可以用来炒年糕、煮小圆子等;一部分将其在太阳底下晒干,抓一把混合在茶叶里,名曰金桂蓬莱仙芝,泡茶专属;剩下的一部分用来给公公泡酒,即桂花酒,听说在卖酒处因撒了桂花酒身价涨不少。

看着那一瓶瓶色泽光亮的桂花,掸桂花,我想不仅仅是在收获一种食材,更像是在践行一种古老的智慧。年年岁岁花相似,岁岁年年人不同。在奔腾的时间之河里,掸桂花这件小事,让我们温柔地打捞起人间最芬芳有爱的瞬间。

小小说

发光的树

□李清泉

林红最近总做一个怪梦。梦里,她身处寂静的山谷,四周是黑暗的群山,身旁的树竟发出炫目的绿光。她用手做成喇叭状,用尽全身的力气呼喊,却无人回应。她一直呼喊,一直呼喊,直到从梦中醒来。

小时候,林红因矮小自卑,成绩平平,是个“小透明”。语文老师要求大家每周写一篇作文,有次林红偷懒,随便写了几句诗应付,没想到却被老师大加赞赏,要求上台朗诵。林红涨红着脸,结结巴巴地读完,感觉同学看她的眼神都不一样了。自此,班里刮起“诗歌风”,很多同学写诗,但在语文老师看来,还是林红写得最好,就让她做课代表。林红一发而不可收,写了许多诗歌和小说,还在省级文学比赛中获奖。所有人都以为她会从事文学,林红却阴差阳错地被财务专业录取。从前的习作,不知被塞到哪个角落,也可能被当作废品卖掉了。文学,是她美丽的旧梦,却也模糊起来,直至烟消云散。

毕业后,林红结婚生子。闲暇时,她感觉心里空荡荡的。一天,林红独自前往沙滩看海。碎金般的阳光洒在海面,海浪像淘气的孩子般起伏跳跃,海风微凉,吹拂起林红的长发,将她的思绪带回到上台朗诵的那天。仿佛被击中一般,林红身体一颤,发疯似的跑回家,打开台灯拿出纸笔,将这段往事迅速记录下来。她感到体内有冰块在融化。林红发呆和写作的时间越来越多,家里越来越乱,丈夫的脸色难看起来,说林红是不是着魔了,家务也不做,整天弄些虚头巴脑的东西。林红索性叫家政上门打扫。丈夫骂骂咧咧,心疼那几百元清洁费。周末,父母来做客,看到林红伏案写字,问林红加班吗?林红回答,在写小说。父母疑惑地问,为什么要写,多休息不好吗?林红笑着说,写作就是休息。

春日,草长莺飞,林红一家去草坪露营。丈夫在搭帐篷,孩子在逗狗,林红在散步。微风吹过,草坪像海洋一样浮动,闪烁着耀眼的绿光。林红开始神游。突然,一个趔趄,林红从坡上摔下来,不省人事。睁开双眼,林红发现自己竟躺在医院的病床上。看到林红醒来,丈夫脸上露出喜悦:

“你总算醒了,还好只是皮外伤。怎么这么不小心?”

林红说:“自从捡起写作,就容易出神。草坪有坡,我没注意。”

丈夫皱紧眉头:“去做个检查吧。”

医生拿起林红的检查报告,皱着眉头,沉默半晌说:“结果都是好的。可能是想象力太丰富了,家人多照顾一点吧。”

丈夫劝林红放弃写作。

林红摇头:“放弃不了的。我平时多注意就行。”

林红有空就写,上班也不例外。有次林红正在打字,张俏凑过来看了会,问林红在干什么。林红吓一跳,说瞎写着玩。张俏皱下眉头,对她耳语:“这次部门负责人竞聘,你报不报名?”林红摇头。张俏的嘴角微微上扬。

不久,竞聘结果公示,张俏出任部门负责人。丈夫问林红:“张俏资历比你浅,凭什么当负责人?”林红却告诉丈夫自己没参加竞聘。丈夫瞪大眼睛,像见到外星人一样:“为什么不报名?”林红说:“当负责人太忙,压力大,影响写作。”“有毛病!”丈夫气得摔门而去。

那棵树持续在林红的梦里出现,而且发出的光芒愈发强烈。林红依旧奋力呼喊,直到声音坠入黑暗的夜空。出乎所有人的意料,林红的诗歌和小说在省刊发表,还拿了省级文学奖。孩子班主任知道后,特地请林红来班里开讲座,教学生写作。看着林红在讲台上侃侃而谈,做出自信的手势,丈夫和孩子笑得格外灿烂。讲座结束后,家长争相添加林红的微信,请她帮忙辅导自己孩子作文。市作协也抛来“绣球”,请林红出任副主席,负责编辑刊物,林红欣然答应。丈夫主动承担起家务。父母给林红讲民间故事,提供创作素材。孩子把样刊拿到学校,和同学分享妈妈的作品,脸上满是自豪。就连语文老师,也向林红请教文学问题。

林红还是会梦到那棵树。它射出夺目的绿光,竟照亮了整个黑夜。林红大声呼喊,回应她的,是漫山遍野的鼎沸人声。

诗风雅韵

橘子

□是枝

在很好的阳光里晒太阳
车身、窗玻璃和棕色地板表面的反光
折回来扑在你身上
你手背上的绒毛有了橘子的光芒
是新鲜橘子的那种
我在很好的阳光里想象自己是另一朵
橘子
果皮紧实光滑
正中有个稍稍凹下去的小圈圈
为了让你易于辨识
在圈圈里面
又鼓出一个小脐
准备好了吗
你准备好了吗
对着你那边的阳光你对我说